

精舍不是商店，信眾護法是可以的，管理則不可以。

文／星雲大師

佛子羅羅開悟以後，在教團裡的地位更加提高，尤其在家信徒們對他更是另眼相待。因此，在比丘中要以羅羅所受的供養最多。

對於根器薄弱的弟子，供養多了，物質生活過得豐富，有時反而障礙修道。不過，羅羅現在是覺悟的聖者，身外之物拖累不了他，凡是有雙份的東西，他總是轉贈給別人。

有一次，佛陀在迦毘羅衛國的一個聚落說法的時候，有一位長者信仰佛教，皈依了佛陀。這位長者尤其對羅羅有緣，他發心護持羅羅，凡是羅羅有所需要，他總是為他做到。

後來，長者特地建築了一座精舍供養羅羅，羅羅也就在此安住下來。因為那時行腳的比丘很多，羅羅住的精舍裡就常有比丘掛單，可是那位長者以為精舍是他布施的，總歡喜干涉精舍裡的行事。羅羅就報告佛陀，請問佛陀怎麼辦，佛陀告訴他道：「羅羅！在我的法中，僧團中的事，在家信徒是不可以管的。在家信徒發心布施精舍，不可因為是他布施的就橫加干涉。你告訴那位長者，問他供養精舍的目的何在？如果是施僧，布施出去的東西就不是自己所有；如果他要管理，告訴他精舍不是商店，精舍由僧住持，信眾護法是可以的，管理則不可以。」

羅羅把佛陀的話告訴長者，可是，不能深解佛法的人往往會給權勢沖昏頭腦，或是過分熱心而執著，要叫這位長者不過問精舍，他不能完全放下。就這樣，他和羅羅的感情有了芥蒂，過去他所尊敬的羅羅，現在反而成為他的眼中釘。有一天，羅羅到舍衛城去辦事，正在這時候，長者來拜訪羅羅，一見屋子裡空無一人，於是乘羅羅不在的機會，便將精舍再供養給其他的比丘。

在家信徒像這樣出爾反爾的分別心，實在是違背法制的。當羅羅事情辦完後回來，精舍已成為別的比丘所住，只好再回到祇園精舍去。佛陀問他為什麼很快又回來，羅羅就把情形一五一十地向佛陀報告。佛陀聽了以後，十分慨嘆不能深切了解佛法的人，要他忠實的奉行佛法實在很難。

佛陀於是召集諸比丘，宣佈說：「曾經一度布施給人的東西，即使那施主再送給你，你也不應該接受。」

這不是佛陀護著羅羅，僧團的法制都是為了免去未來的糾紛，不幸的是佛陀言中了，今日佛教中寺產的爭執，大都為了這個原因。

（本文轉載自《人間福報》）